

证券代码：875061

证券简称：智微电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智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充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。

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购买风险低、流动性强、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。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低、流动性强、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，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，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上述委托理财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 12 个月内。

（五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尽管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为防范风险，公司安排财务人员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等情况，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，并保证理财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。通过适度的理财，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智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智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0 日